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咸阳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陕办字[2019]29号）文件规定，部门主要职责和内设机构设置如下：

（一）主要职责

拟定全市城乡建设、建筑业、城镇住房保障、房地产业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县市区相关工作。负责保障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工作，负责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保障性住房建设和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定适合市情的住房制度，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工作，负责全市房产交易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及辖区商品房预售审批工作。负责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工作。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确保公积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负责城建档案管理和城市科学研工作。负责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和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建筑市场管理工作。负责建筑劳保统筹基金收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配套费的收缴工作。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工程建设监理行业管理工作。

负责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负责全市村镇建设规范、指导工作。负责城市建设开发工作。负责研究拟定全市城市建设的正常措施、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市政基础设施、环卫与公用事业设施、园林绿化与照明设施等城市建设项目的策划包装、招投标监管、项目建设及竣工验收，监督检查城市建设项目进度。负责城市集中供热、燃气等公用事业行政管理工作，规范集中供热、燃气市场主体行为。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建立健全机关政务信息公开制度，面向社会公开有关政务信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我单位内设秘书科、人事科(党建办公室)、住房保障科(棚户区改造办公室)、房产市场管理科、房地产开发管理科、物业管理科、建筑市场管理科(建设工程扬尘治理办公室)、建设工程消防监管科、勘察设计与质量安全监督科、村镇建设科、资金管理科、计划与项目科、道路桥梁建设科、园林绿化与城市照明科、公用事业科、户外广告管理科。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59 人，其中行政编制 5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3 人，其中行政 53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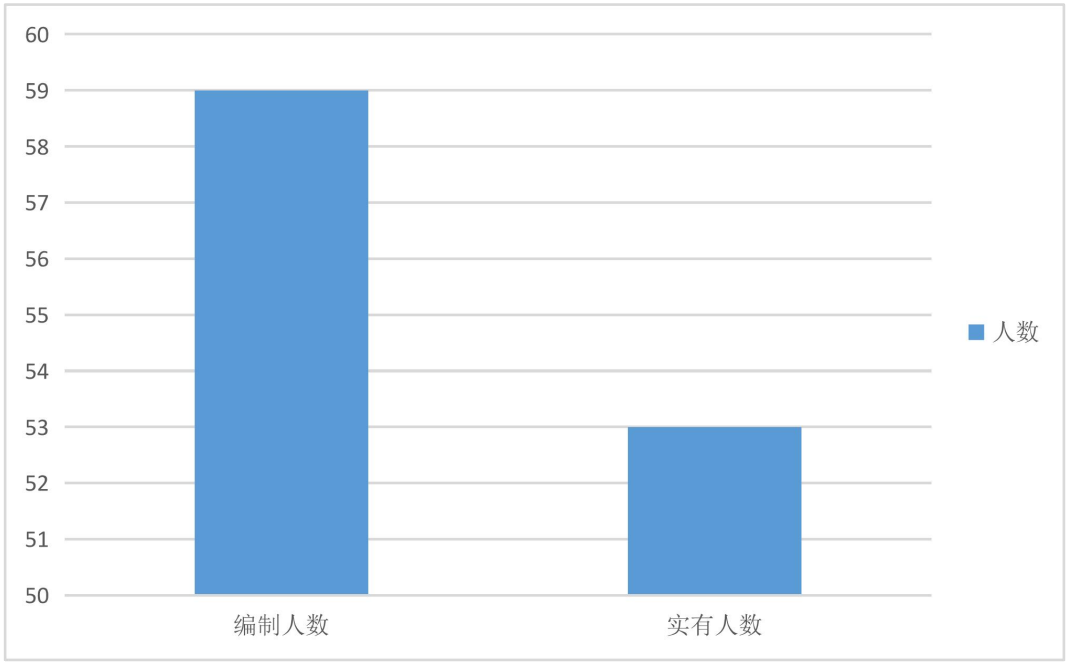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57791.6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6163.12 万元，增长 11.41%。主要是城建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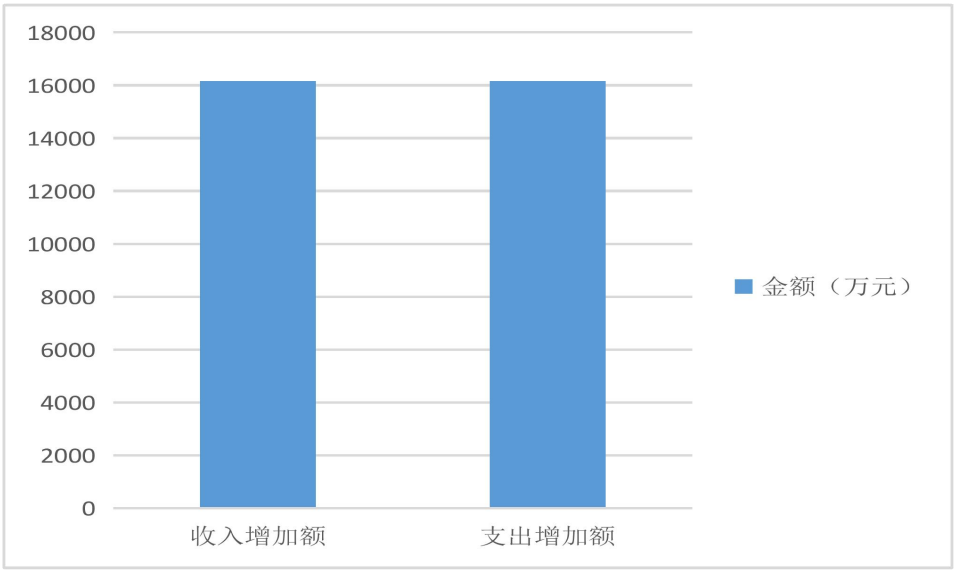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7791.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7791.6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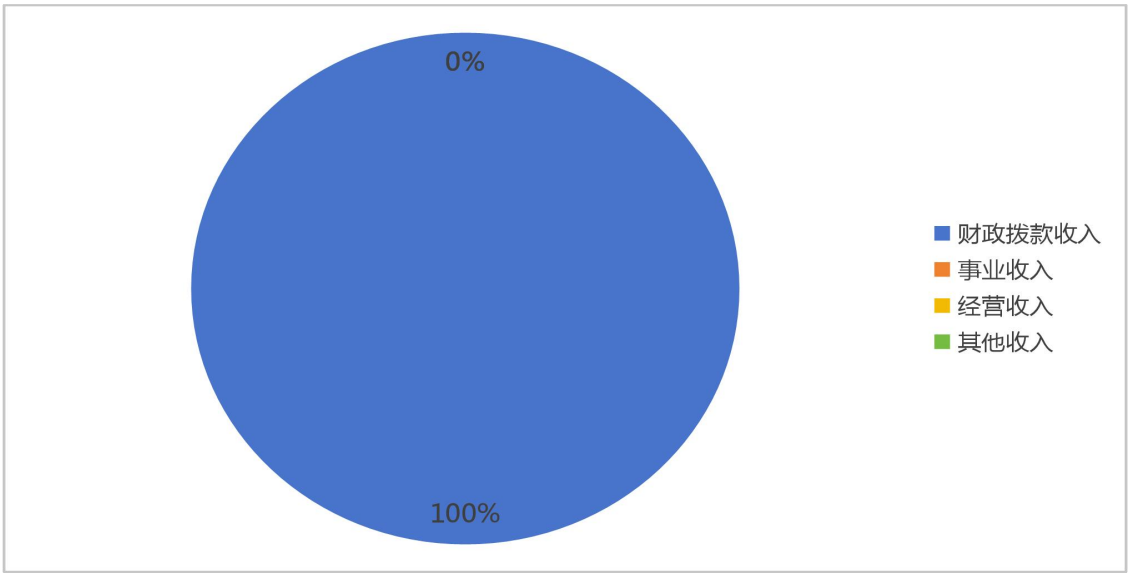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779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26 万元，占 0.71%；项目支出 156733.96 万元，占 99.2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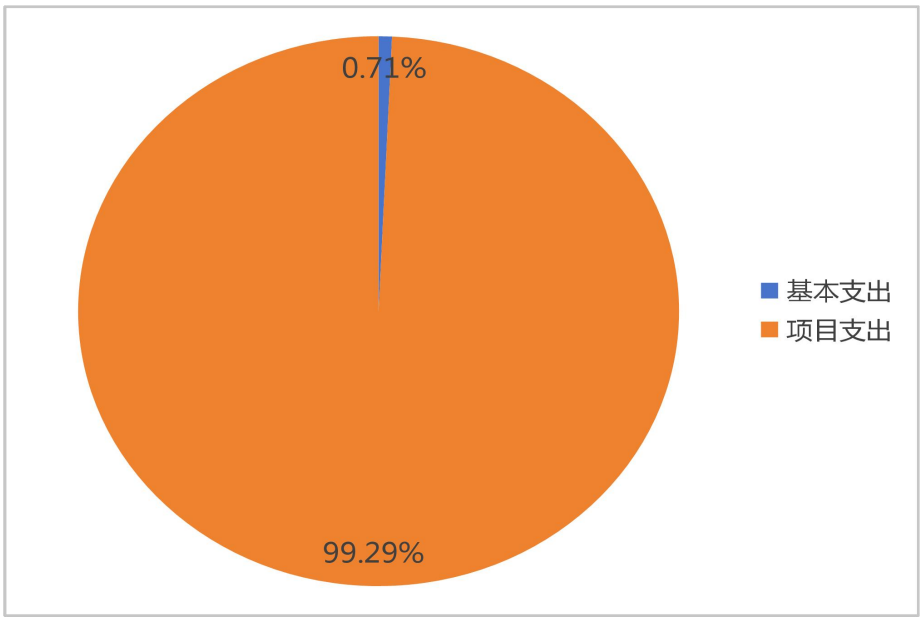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57791.6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6163.12 万元，增长 11.41%。主要原因是城建项目资金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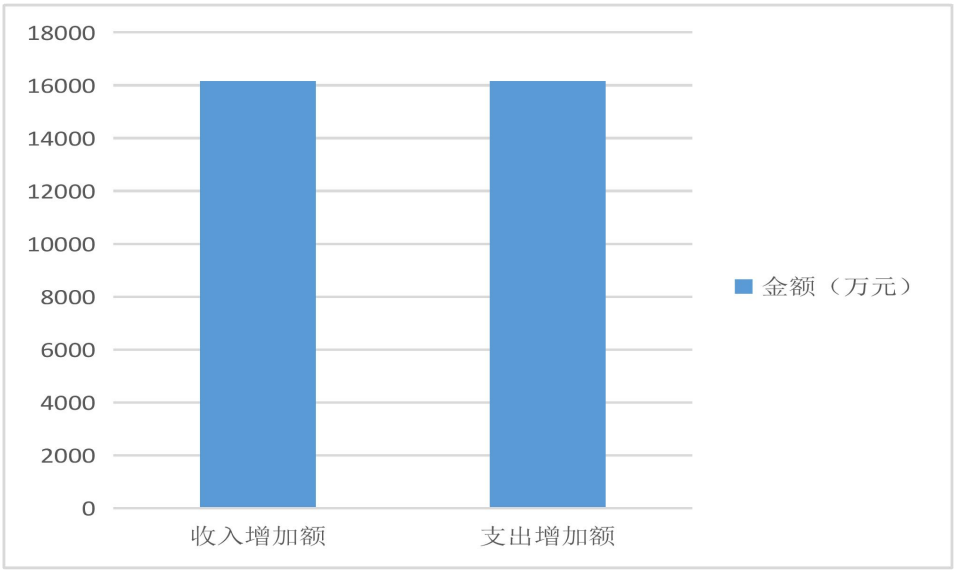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55.84 万元，支出决算 8676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39.8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4.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6.06 万元，下降 0.6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城建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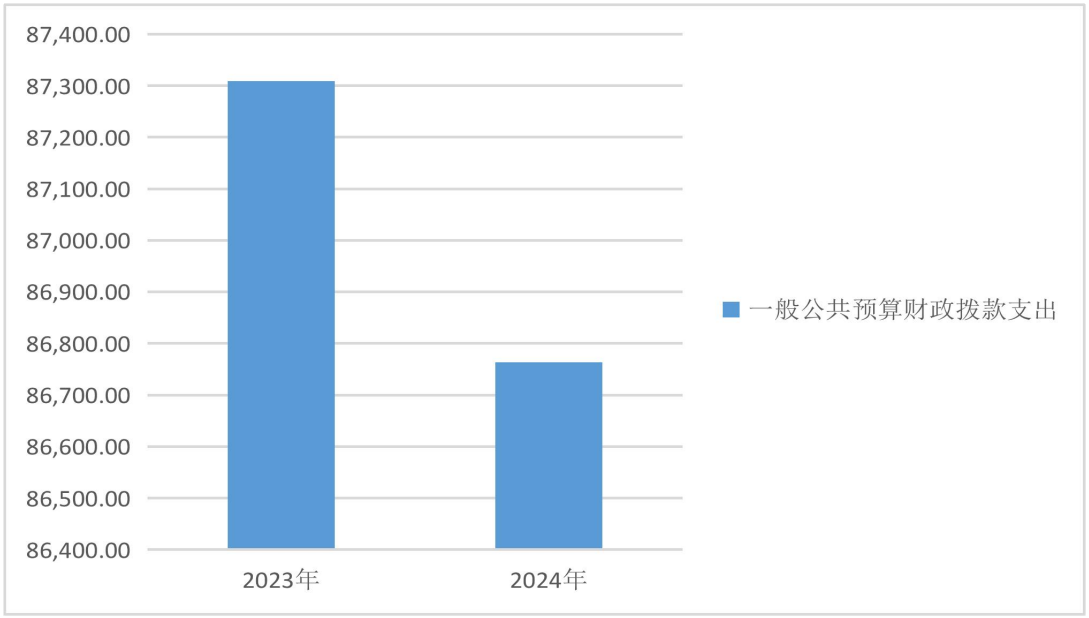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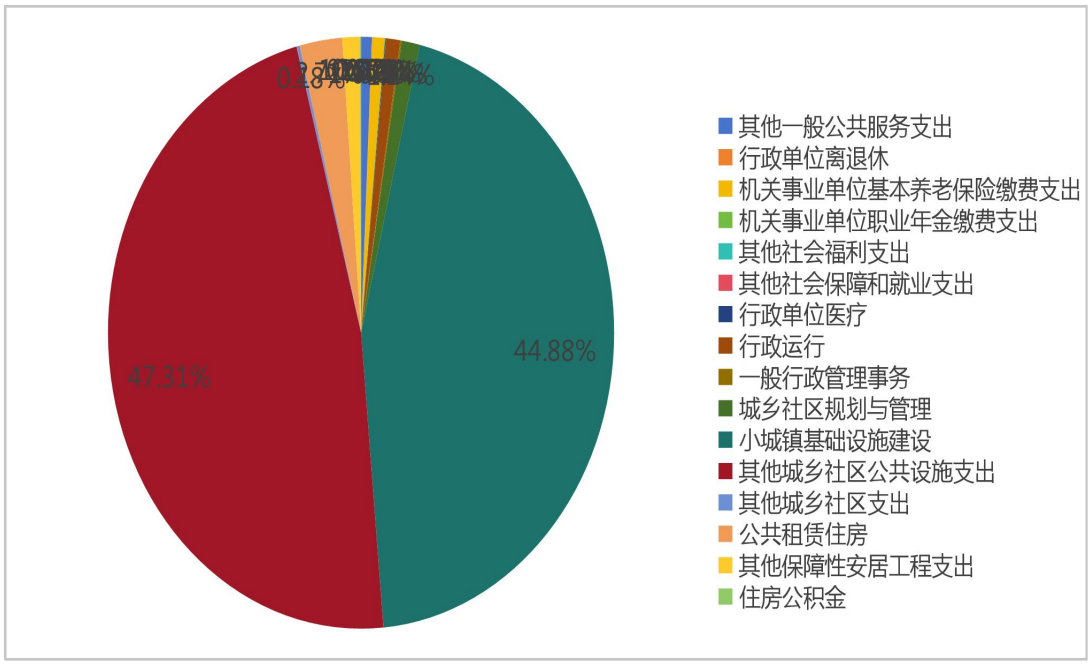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515万元，支出决算594.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未上卡人员热补。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21.84万元，支出决算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不够准确。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90.15万元，支出决算91.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养老费用资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45.07万元，支出决算42.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不够准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支出决算0.14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离休干部生活补助。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1.02万元，支出决算1.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38.31万元，支出决算3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新录用人员，追加医疗保险。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731.94万元，支出决算788.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工资等指标。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140万元，支出决算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消防罚没未按预期完成。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支出决算1000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城建项目资金。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支出决算39200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城建项目资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支出决算41325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城建项目资金。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支出决算160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防汛应急等资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

支出决算2369.45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支出决算973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72.51 万元，支出决算 7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公积金预算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57.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940.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7.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71028.57 万元，支出决算 71028.5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本年支出决算 48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建项目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66228.57万元，主要用于城建项目专项债务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44万元，支出决算3.31万元，完成预算的60.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根据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接待任务量增加。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2.3万元，支出决算0.17万元，完成预算的7.3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13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俭。主要用于公车运行、年检等费用。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3.14 万元，支出决算 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14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局机关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老旧小区改造、重点工作、历史名城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1 个，来宾 81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9.45 万元，支出决算 9.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专业技术人员培训人数增加。主要用于业务岗位人员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7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厉行节俭。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会议次数减少。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历史名城保护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17.18 万元，支出决算 117.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3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0。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激发干事创业热情；聚焦西安都市圈，加快西安-咸阳城市建设一体化；聚焦风险化解，力促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聚焦城市更新，加快城建重点项目建设；聚焦转型升级，实现建筑产业稳增长；聚焦整改整治，坚决完成交办任务；聚焦县城建设，积极推进乡村建设；聚焦保障住房，

化解群众急难愁盼。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城建项目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56733.96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全年预算数157859.96万元，执行数157791.66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项目实施，实现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镇居民生活、工作环境，继续创建文明城。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缺口大，导致后期开展单位的正常运行捉襟见肘；绩效管理由资金管理科负责，工程管理科室参与度不高，导致项目绩效的管理不具体不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履职专项业务费，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争取工程科室积极参与。

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证基本工资，经费，业务经费按时发放，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和工作的圆满完成		1126.00	1126.00		1057.70	1057.70		2	93.9%	2
	任务2	保证城建项目按计划进行		152736.57	152736.57		152802.57	152802.57		2	100%	2

	任务 3	保证保障性住房项目按计划进行		3342.45	3342.45		3342.45	3342.45		2	100%	2
	任务 4	保证保履职专项项目按计划进行		60	60		60	60		2	100%	2
	任务 5	保障三个房管所的职能履行及保障公民人身及财产安全		595	595		529	529		2	88.90%	1
	金额合计			157859.96	157859.96		157791.66	157791.66		10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基本工资，经费，业务经费按时发放，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和工作的圆满完成，保证城建项目按计划进行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10 分）	经济成本	总成本		157791.66		157791.66		10		10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城建重点项目		≥90 个		98 个		10		10	
		质量指标	保交楼交付率		≥80%		90.8%		10		10	
			新建绿色建筑面积比例		≥88%		92%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2023 年 12 月 25 日前		2023 年 12 月 25 日前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为全市 GDP 增长发挥支撑力和贡献力		提升		提升		8		7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安全，改善人居环境，提高保障房、廉租房管理水平，增加社区居民幸福指数		提升		提升		7		6	
		生态效益指标	PM10 指数呈逐月下降态势		下降		下降		8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居民对政府政策的认同感、社区凝聚力的增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健康运行		增强凝聚力、促进社会健康运行		增强凝聚力、促进社会健康运行		7		6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城建项目等 4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城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2736.51 万元，执行数 15280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聚焦提升城市品质，完成火车站站前广场综合提升改造，渭城桥北、东风路等 7 个“口袋公园”建成开放。持规划先行，制定出台了 4 个城市建设专项规划。彩虹二路上跨陇海铁路高架桥以及陈家台路、金湾西路、秦都区高铁路站站前广场东路等 3 条道路建成通车；打通渭河南岸河堤路东延段、曹家寨路等 2 条断头路；文林路南半幅、渭阳中路、联盟四路、秦月路、惠民巷、便民巷、东风路等 7 条道路完成提升改造；彩虹一路跨渭河大桥开工建设；二厂路下穿隧道 3 孔箱涵双向对顶顺利完成；咸北大道、秦皇北路、珠泉路等 3 条路段完成部分道路提升改造，预计年底开放通车；全面开展城市体检工作，编制完成了《2024 年度咸阳市城市体检报告》，对咸阳桥等 7 条道路完成桥隧检测，排查燃气管道 10300 公里，发现隐患 588 处，完成整改 573 处；同时，开展防汛演练，实施易涝点"一点一策"，严格市政设施精细化管理，排查整治内涝隐患 4038 处，确保城市

安全度汛；紧盯环保督察整改，针对历次中省环保督察反馈的 7 个方面 12 个具体问题，建立问题销号清单，严格整改时限和要求，8 个问题已按时限要求完成整改并销号，剩余 4 个问题中，2 个问题正在按整改时限有序推进，2 个问题已整改完成；推动绿色装配式建筑发展，绿色建筑新开工面积 176.66 万平方米，占新建建筑比例 92%，高出省厅下达任务 4 个百分点（省厅任务 8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城建项目资金缺口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申请城建项目资金。

保障性住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342.45 万元，执行数 334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棚改保回迁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市累计完成年度投资 21.2 亿元，已建成及计划在年底前建成的棚改项目有 5 个 6010 套，建成率为 39%。积极实施“三大工程建设”；城中村改造稳步推进，2024 年城中村改造申请专项借款资金 64.58 亿元。其中，首批实施的 5 个城中村改造项目，涉及 3468 户，累计完成投资 22.9 亿元；保障性住房建设顺利启动，2024 年咸阳城区 2 个保障性住房新建项目共计 400 套，12 月底已开工建设；收购存量商品房积极推进，2024 年计划收购已建成存量商品房 3497 套，后续再新建安置房 6623 套，近期将完成 2024 年 5 个城中村改造 12.916 亿元专项借款的发放；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开工，全市已完成改造、正在改造或待改造的项目总数达 1017 个，占“十四五”期间改造 875 个改造目标的 116%，实现应报尽报、应改尽改，共建

共治共享社会治理进一步完善。2024年我市渭城区被陕西省确定为全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试点县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住房保障支出全部为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没有市级配套资金，导致项目实施困难。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申请老旧小区市级配套资金。

3.履职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0万元，执行数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实现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镇居民生活、工作环境，继续创建文明城。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缺口大，导致后期开展单位的正常运行捉襟见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履职专项业务费，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4.非税成本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95万元，执行数529万元，完成预算的88.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消防验收项目实施，做到关口前移、源头治理、精准监管、科学预防火灾事故，提高建筑物的整体质量，保障公民的人身及财产安全，响应国家政策法规，达到了维护社会稳定的效果；通过房管所工资等项目实施，提高了对保障房的管理水平，使住户的生活环境、人居环境发生了极大的改善，人们生活安稳、和谐共处，社会健康稳定是项目可持续实施的最理想的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缺口大，导致后期开展单位的正常运行捉襟见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争取非税专项业务费，保障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城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城建项目</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152736.51</td><td>152802.51</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152736.51</td><td>152802.51</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保证城建项目按计划进行</td><td colspan="5">完成</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总成本</td><td>152802.57</td><td>152802.57</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城建重点项目数量</td><td>≥90 个</td><td>98 个</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新建绿色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比例</td><td>≥88%</td><td>92%</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及时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为全市 GDP 增长发挥支撑力和贡献力</td><td>提升</td><td>提升</td><td>7</td><td>6</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加强安全防控、消除施工现场安全隐患、聚焦城市更新提品质</td><td>提升</td><td>提升</td><td>8</td><td>7</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推动绿色装配式建筑发展</td><td>新增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26%</td><td>51.3%</td><td>7</td><td>6</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持续提高市民的出行便捷</td><td>提高</td><td>提高</td><td>8</td><td>7</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城镇居民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6</td><td></td></tr>
</table>

保障性住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保障性住房</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3342.45</td><td>3342.45</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3342.45</td><td>3342.45</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保证保障性住房项目按计划进行</td><td colspan="4">完成</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总成本</td><td>3342.45</td><td>3342.4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新建保障性住房项目</td><td>300 套</td><td>400 套</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老旧小区改造加装电梯部数</td><td>100 部</td><td>106 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及时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高保障房、廉租房管理水平，增加社区居民幸福指数</td><td>提升</td><td>提升</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持续提高居民对政府政策的认同感</td><td>持续提高</td><td>持续提高</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城镇居民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8</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8</td><td></td></tr>
</table>

履职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履职专项</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60</td><td>60</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60</td><td>6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继续做好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和管理工作，加快节水型城市建设，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镇居民生活、工作环境，继续创建文明城市；加快推进危房改造和宜居型农房建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为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td><td colspan="4">完成</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 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总成本</td><td>60</td><td>6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政策宣传次数</td><td>5000 次</td><td>5000 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城中村改造户数</td><td>3000 户</td><td>3468 户</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城市品质，改善城镇居民生活任务完成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及时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 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加快节水型城市建设，提升人居环境</td><td>提升</td><td>提升</td><td>7</td><td>6</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节水型城市达标率</td><td>≥95%</td><td>≥95%</td><td>8</td><td>7</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持续提高居民幸福感</td><td>持续提高</td><td>持续提高</td><td>7</td><td>6</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 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城镇居民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8</td><td>7</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6</td><td></td></tr>
</table>

非税成本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非税成本性支出</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595</td><td>529</td><td>10</td><td>88.90%</td><td>8</td></tr>
<tr><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td><td>595</td><td>529</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保障三个房管所的职能履行及保障公民人身及财产安全；保障消防验收专家费的按时发放。</td><td colspan="4">完成</td></tr>
<tr><td rowspan="12">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总成本</td><td>529</td><td>52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消防验收覆盖区县数量</td><td>9 个</td><td>9 个</td><td>8</td><td>8</td><td></td></tr>
<tr><td colspan="2">房管所辖区街道数量</td><td>3 个</td><td>3 个</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排查安全隐患达标率</td><td>≥95%</td><td>≥95%</td><td>8</td><td>8</td><td></td></tr>
<tr><td colspan="2">保障房维护维修完成率</td><td>≥95%</td><td>≥95%</td><td>8</td><td>8</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及时支付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加强消防安全管理，提高消防安全意识和能力</td><td>提升</td><td>提升</td><td>15</td><td>14</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持续保障房管所直管小区的居民利益，维护社会稳定</td><td>持续保障</td><td>持续保障</td><td>15</td><td>14</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城镇居民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9</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95</td><td></td></tr>
</table>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3357686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　　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76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94.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1,028.57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6.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9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7,356.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16.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66,228.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791.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7,791.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57,791.66	总计	62	157,791.6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791.66	157,79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94	59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0	2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6	9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3	4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8	3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88.44	78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0	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9,200.00	39,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25.00	41,3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800.00	4,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369.45	2,36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3.00	9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2	7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228.57	66,228.5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791.66	1,057.70	156,733.9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94	0.00	594.9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0	21.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6	91.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3	42.13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14	0.1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8	38.98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88.44	788.44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0	0.00	83.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9,200.00	0.00	39,20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25.00	0.00	41,325.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800.00	0.00	4,80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369.45	0.00	2,369.45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3.00	0.00	973.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2	73.92	0.00	0.00	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6,228.57	0.00	66,228.5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763.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94.94	594.9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1,028.5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6.35	156.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98	38.9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7,356.44	82,556.44	4,80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16.37	3,416.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66,228.57	0.00	66,228.5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791.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7,791.66	86,763.09	71,028.57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7,791.66	总计	64	157,791.66	86,763.09	71,028.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6,763.09	1,057.70	85,705.39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4.94	0.00	594.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50	21.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6	91.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3	42.13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14	0.1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	1.0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8	38.98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88.44	788.44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3.00	0.00	83.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00.00	0.00	1,00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9,200.00	0.00	39,2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1,325.00	0.00	41,32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0.00	0.00	16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369.45	0.00	2,369.4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73.00	0.00	973.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92	73.9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3.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1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33	30201	办公费	6.2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57.58	30202	印刷费	1.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2.1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23.92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56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13	30207	邮电费	4.3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9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2	30211	差旅费	4.7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5.2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90	30215	会议费	1.3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21.50	30216	培训费	0.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47.9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8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4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2.24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1,028.57	71,028.57		71,028.57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4,800.00	4,800.00		4,800.00	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6,228.57	66,228.57		66,228.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咸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44				2.30	3.14	3	9.45
决算数	3.31				0.17	3.14	1.30	9.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